

安徽国防科技职业学院设备搬迁安装项目询价公告

安徽国防科技职业学院委托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要求，就安徽国防科技职业学院机械工程系设备搬迁安装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各单位参加报价并作出服务承诺。

一、 搬迁安装设备清单及安装内容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2 万元，供应商在报价时不得超过此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主要内容如下：

（一）搬迁设备数量

- 1、机械装备与工艺装备实训室：新购立式铣床(X6140,重 4 吨左右)1 台、镗床(TX68, 重 5 吨左右)1 台搬迁至教学综合楼 2 楼南 201 室。
- 2、线切割电火花实训室：电火花成形机床 3 台（重 1.5 吨左右）、电火花线切割机 3 台（重 1.5 吨左右）从实训楼 1 楼 101 室搬迁至教学综合楼南 203 室。
- 3、实训楼 1 楼 101 室椅子 40 张、桌子 10 张搬迁至教学综合楼南 203 室。

（二）电力线路设计及电力线路敷设工作内容

- 1、机械装备与工艺装备实训室需要各自独立电力安全设备，提供 380V 电压，满足 2 台重型设备同时正常工作要求。
- 2、线切割电火花实训室，电源要求 380V,需要各自独立电力安全设备，满足 6 套重型设备同时正常工作要求。
- 3、桥架铺设、主电缆布置、动力柜等所有设备电力安装工作。

（三）其它要求：

- 1、原设备拆除等。（电火花成形机床 3 台、电火花线切割机 3 台设备管线、开关）
- 2、上述 8 台设备搬迁至教学综合楼 2 楼（含拆卸、地脚固定、水平调整）等项目；
- 3、上述 8 台设备安装（主要包含开孔、安装空气开关、弯管、焊管、穿线、焊脚、固定等内容）。
- 4、上述 8 台设备搬迁至教学综合楼 2 楼，搬迁方案从教学综合楼南 2 楼窗台（窗台招标方已拆除）吊装搬迁。

注：安装所涉及材料由招标人提供，本次只招设备搬迁及电力线路安装等费用。

二、 报价要求

- 1、报价中含设备搬迁费、运输、安装调试、税金、评审服务费等所有安装完使用前费用。
- 2、报价文件中必须包含投入使用前各项目的详细报价，以便后其审计结算。
- 3、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相应（机电设备）资质。

符合以上条件的供应商可就采购清单中项目及相关要求，请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上午 10:00 前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将报价资料一式二份（一个正本、一个副本）（含报价函、报价明细表、营业执照、授权书、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密封递交至安徽国防科技职业学院二楼 210 室学院国资办做出一次性书面报价（单价、总价）。报价函要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 成交原则

经询价小组评审后以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售后服务和最优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供应商报价和承诺一经认可，即为成交的合同价。报价单位如对本次询价作出报价，采购方即视为响应本询价函中的全部要求。报价单位如因报价错误等原因放弃成交项目、不签订合同，按《政府采购法》规定处理，该供应商在今后一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的所有采购活

动。

四、工期

合同签订后，10 个日历天内完成。

五、付款方式

所有项目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 95%；余款待设备运行半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六、投标注意事项

1、投标单位投标前须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本项目位置、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其他任何足以影响工程造价的情况，投标单位应对环境及工期可能出现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做出正确的评估并体现在报价中，否则，造成的所有经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所有工程量各投标单位要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计算，实行包死价，竣工结算时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工程量（招标单位签证除外）。

3、投标单位不得恶意抬高投标报价。若发现有恶意抬高投标报价者，一经查实，则其投标为废标，并拒绝其参与招标单位以后任何工程的投标。

投标单位不得相互串通投标。若发现有相互串通投标者，一经查实，则其投标书为废标，并拒绝其参与招标单位今后任何工程的投标，且招标单位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4、中标单位不得将工程分包、转包给第三方，否则校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5、中标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招标单位的管理，要保证学院电力、电话、网络等线路、灯具、家具等一切设施的完整（如有损坏按价赔偿），要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在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中标单位负全责。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安徽国防科技职业学院

联系人：匡老师

电话：0564-3384330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明伟

电话：13965484375

安徽国防科技职业学院

2016 年 3 月 18 日